



深圳市政府采购 供应商救济方式



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0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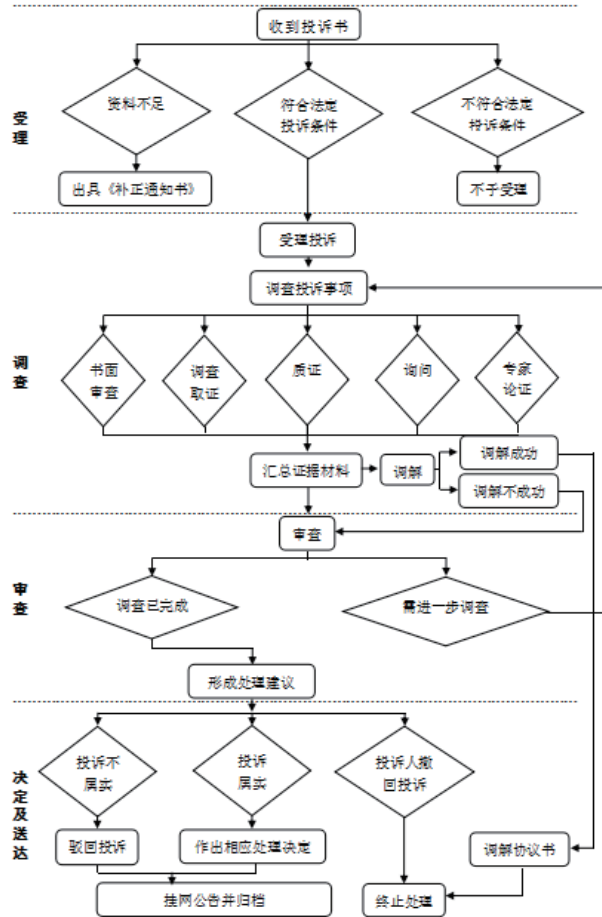


二是通过热线电话进行咨询。
三是深圳政采公众号聊天界面的自助留言问答和推文底部留言。



注：办事大厅也设置了业务办理快捷通道。

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流程图



四、其他业务问题

1. 其他业务问题有哪些呢？

其他业务问题包括供应商都会遇见的常规操作问题，比如系统操作、注册流程、材料提交、办事查询等。

2. 咨询渠道有哪些？

一是采购中心官网的机器人自助问答、QQ 问答和在线留言咨询。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9号财政大厦附楼
采购中心

联系方式：0755-83948182，技术支持 0755-83948100

官方网站：<http://cgzx.sz.gov.cn>

官方微信公众号“深圳政采”二维码：



深圳政采微信公众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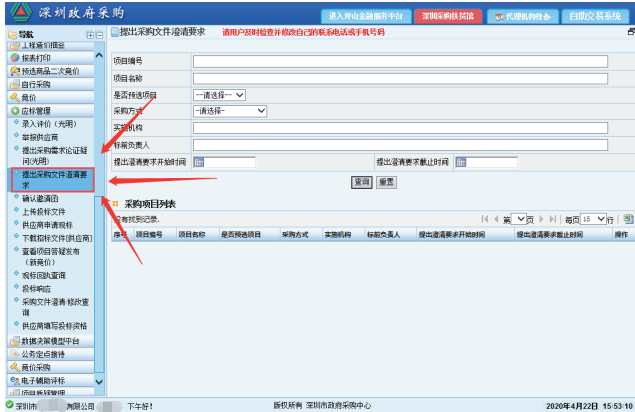
一、澄清类问题

1. 什么是澄清类问题?

如果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存在不明确、不清楚和前后不一致等问题,需要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作出澄清的,方可线上提出澄清要求。

2. 供应商如何提交澄清要求?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公布之日起,登录采购系统,按【应标管理】→【提出采购文件澄清要求】的操作顺序,线上提出澄清要求。



注:提出采购文件澄清要求,不等同于“对采购文件质疑”,供应商提出的澄清要求内容,如出现“质疑”字眼,将会被退回。

二、质疑类问题

1. 什么是质疑类问题?

如果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时,方可提出质疑。

2. 供应商如何提交质疑?

供应商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质疑材料可现场或邮寄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9号财政大厦附楼205室。

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采购文件的质疑,为采购文件公布之日;对采购过程的质疑,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以及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竞价小组成员人员的质疑,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示之日。

3. 供应商质疑需提交资料:

- 如由法定代表人提交的:质疑函原件1份、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1份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1份;
- 如由代理人提交的:质疑函原件1份、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授权委托书原件1份及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1份。

质疑咨询电话:0755-83948143

质疑函范本

关于XX项目的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和依据:

如: (1) 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标注页码)。

相关请求: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事实和依据:

如: (1) 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标注页码)。

相关请求:

法律依据:

公章:

签字(盖章):

日期: 年月日

制作说明:

1.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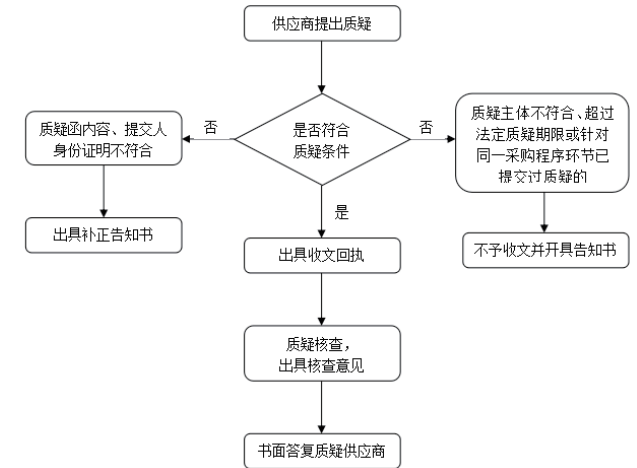
2.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质疑处理流程图



三、投诉类问题

1. 什么是投诉类问题?

如果供应商对被质疑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被质疑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市政府采购主管部门财政局投诉。

2. 供应商如何投诉?

现场送达、邮寄、电子邮件送达资料(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9号财政大厦501室)。投诉咨询电话0755-83938615, 邮箱cgb@szzf.sz.gov.cn

注:市级项目向市财政局进行投诉,区级项目向各区级财政局进行投诉。

3. 供应商投诉需提交资料:

● 如由自然人提交的:投诉书、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质疑函、质疑答复、投诉人对投诉事项提供的相关证据、其他有关材料(如有)

● 如由法定代表人提交的:投诉书、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1份、质疑函、质疑答复、投诉人对投诉事项提供的相关证据、其他有关材料(如有)

● 如委托代理人提交的:投诉书、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质疑函、质疑答复、投诉人对投诉事项提供的相关证据、其他有关材料(如有)